

海阳市徐家店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烟台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海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的要求，遵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便民、注重实效的基本原则，对照 2021 年度徐家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产生此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徐家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上级关于推进政务公开的各项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新《条例》，高标准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以更高质量政务公开助力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制度建设方面**。主动加强制度建设，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更全面。二是**信息发布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年通过海阳市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板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 条，信息类别包含财政信息、业务培训、信息公开指南等各领域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三是**解读回应情**

况。12345、网上民声、89000 热线，责任落实到人，各项事务负责人及时回复，事项能够及时办结。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与往年数量对比齐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强化信息保密审查工作，对拟主动公开信息的保密性、合法性进行严格审查，明确各责任部门对拟公开政府信息的准确性和必要性负责。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畅通宣传栏、宣传资料等公开渠道，多形式、多渠道为公众提供互动交流、信息公开、办事服务等功能。

（五）监督保障情况。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调整和公开工作，对政府信息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程序及公开政府信息申请的提出、处理和收费标准等注意事项进行明确说明，对申请人提供明确规范的指引，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产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 2021 年度镇级工作考核，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1 次，建立完善组织架构，健全内部管理，明确 1 名镇党政班子领导为政务公开分管领导，配备工作人员 1 名从事具体公开工作，加强对上级有关文件的学习领会，全面熟悉掌握各项规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0
(三) 不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人员配置不足。缺乏专业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有党政办公室干部兼任，对政务信息公开的敏感性不够，上传的信息质量总体不高。二是公开力度不大。公开的信息主要集中在常规性的工作，对与乡镇政府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重要会议精神传递不够。

(二) 改进措施：一是强化业务培训。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组织和领导，进一步细化、明确和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岗位责任，积极安排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与省、市、县组织的业务技能培训，学习好的做法。二是丰富公开内容。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开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把政府信息公开的侧重点放在法律法规、政府重大采购、工程招投投标合同以及涉及民生领域的事项，避免公开信息单一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1年，我镇无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 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我镇积极贯彻落实2021年海阳市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

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改进工作作风和机关形象的重要载体，把政务公开和数字政府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全面发挥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作用，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化政策公开发布解读，突出公众参与互动，严格政务公开培训监督，充分发挥了政务公开在推动工信工作开展中的重要作用。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1年，我镇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未承办政协委员提案

（4）工作创新情况。一是建立政务公开联络员制度，在机关各科室、各单位分别确定一名联络员，明确分工，压实责任，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发布、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多项制度，从公开的内容、程序和方式方法上进行规范，构建完善的制度体系。

（5）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我镇均已在上文说明。

（6）本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我镇无其他报告事项。

（7）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我镇无相关报告事项。